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 STONE ENERGY GROUP LIMITED

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63)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9,685	6,347
銷售成本		(3,520)	(7,911)
毛利／(毛虧)		6,165	(1,56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13,007	8,120
銷售及分銷支出		-	(26)
行政開支		(31,341)	(34,887)
融資成本	5	(29,043)	(21,50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03)	-
除稅前虧損	6	(41,615)	(49,858)
所得稅	7	(1,133)	(1,017)
本期虧損		(42,748)	(50,875)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將於隨後期間被重新歸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公允值變動		(2,655)	[6,795]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9,851	[4,513]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匯兌波動儲備變動		13	-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7,209	[11,308]
本期全面虧損總額		(35,539)	[62,183]
以下各方應佔本期虧損：			
本公司股東		(26,928)	[37,540]
非控股權益		(15,820)	[13,335]
		(42,748)	[50,875]
以下各方應佔本期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股東		(22,264)	[46,741]
非控股權益		(13,275)	[15,442]
		(35,539)	[62,183]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0.004港元)	(0.008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773	55,165
預付土地出讓金		884	888
無形資產		247,490	239,869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		5,584	-
可供出售投資		6,811	9,465
租賃、保理及貿易應收賬款	9	174,659	176,67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652	2,593
非流動資產總值		491,853	484,650
流動資產			
存貨		1,055	1,118
租賃、保理及貿易應收賬款	9	19,329	16,47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81,942	169,182
受限制現金		362	3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365	301,665
流動資產總值		479,053	488,78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1	1,966	2,7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441	17,079
其他貸款		141,276	108,692
應付所得稅		15,559	15,746
流動負債總額		176,242	144,268
流動資產淨值		302,811	344,520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94,664	829,170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8	512
遞延稅項負債		31,168	30,171
非流動負債總額		31,716	30,683
資產淨值		762,948	798,487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2	2,703,301	2,703,301
儲備		(1,994,014)	(1,971,750)
非控股權益		709,287	731,551
		53,661	66,936
權益總額		762,948	798,48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匯兌波動 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703,301	(31,965)*	1,035*	(1,940,820)*	731,551	66,936	798,487
本期虧損	-	-	-	(26,928)	(26,928)	(15,820)	(42,748)
其他全面虧損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公允值變動	-	-	(2,655)	-	(2,655)	-	(2,655)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	-	7,306	-	-	7,306	2,545	9,85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匯兌波動儲 備變動	-	13	-	-	13	-	13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7,319	(2,655)	(26,928)	(22,264)	(13,275)	(35,53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703,301	(24,646)*	(1,620)*	(1,967,748)*	709,287	53,661	762,948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匯兌波動 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287,807	(15,038)	11,469	(1,829,436)	454,802	133,106	587,908
本期虧損	-	-	-	(37,540)	(37,540)	(13,335)	(50,875)
其他全面虧損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公允值變動	-	-	(6,795)	-	(6,795)	-	(6,795)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2,406)	-	-	(2,406)	(2,107)	(4,513)
本期全面虧損總額	-	(2,406)	(6,795)	(37,540)	(46,741)	(15,442)	(62,183)
發行新股份	415,494	-	-	-	415,494	-	415,49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2,703,301	(17,444)	4,674	(1,866,976)	823,555	117,664	941,219

* 此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綜合負債儲備1,994,01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1,750,000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22,073)	(324,034)
已付所得稅	(514)	(16)
用於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	(22,587)	(324,050)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48	5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739)	(6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35	-
收購及添置無形資產	(263)	(687)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6,000)	-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應收貸款減少	-	50,011
投資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819)	48,769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	-	417,000
股份發行開支	-	(1,506)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	415,4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9,406)	140,21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665	203,322
匯率變動影響	4,106	(3,853)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365	339,682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6樓7603室。

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中國大陸」)白銀的開採及銷售；(ii)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石油及天然氣開採、生產及銷售；及(iii)於中國大陸提供資產融資及保理服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Belton Light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公司，及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Jade Bird Energy Fund II, L.P.，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之獲豁免有限合夥公司。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全部資料及披露，故應連同本集團二零一六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除下文附註2.2所披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的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2.1 編製基準 (續)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未提及核數師不保留報告但透過強調而提請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並無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本集團已於本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計劃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項目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財務影響，而應用於該等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任何準則、詮釋或修訂。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業務單位按其產品及服務分類，並有下列三個可報告之經營分部：

- (a) 「白銀開採」分部在中國大陸從事開採及銷售白銀之業務；
- (b) 「石油及天然氣」分部在美國從事石油及天然氣勘探、生產及銷售；及
- (c) 「資產融資」分部於中國大陸從事提供融資租賃及保理服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便對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報告之分部業績（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作出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者貫徹一致，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投資一間聯營公司、可出售股本投資、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按集團層面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按集團層面管理。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白銀開採		石油及天然氣		資產融資		總計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向外部客戶之銷售	-	2,579	3,521	3,734	6,164	34	9,685	6,347
分部業績	(31,557)	(26,016)	(4,493)	(5,475)	3,133	(61)	(32,917)	(31,552)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8,698)	(18,306)
除稅前虧損							(41,615)	(49,858)
所得稅							(1,133)	(1,017)
期內虧損							(42,748)	(50,875)
	白銀開採		石油及天然氣		資產融資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272,692	264,928	33,993	36,059	196,022	194,810	502,707	495,797
對賬：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							5,584	-
可出售股本投資							6,811	9,465
受限制現金							362	3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365	301,66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79,077	166,160
資產總額							970,906	973,438
分部負債	(144,990)	(113,942)	(12,531)	(11,572)	(2,738)	(970)	(160,259)	(126,484)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7,699)	(48,467)
負債總額							(207,958)	(174,951)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白銀開採		石油及天然氣		資產融資		總計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	-	-	-	-	-	-
分部資產	-	-	-	-	-	-	-	-
未分配資產	-	-	-	-	-	-	403	-
							403	-
折舊								
分部資產	611	1,442	1,768	1,415	4	4	2,383	2,861
未分配資產	-	-	-	-	-	-	237	235
							2,620	3,096
預付土地出讓金攤銷	32	33	-	-	-	-	32	33
無形資產攤銷	-	548	83	-	8	-	91	548
資本開支*	656	524	347	81	-	-	1,003	6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9)	-	-	-	-	-	(29)	-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大陸	6,164	2,613
美國	3,521	3,734
	9,685	6,347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大陸	274,767	261,779
美國	32,954	34,130
其他	10	13
	307,731	295,922

上文披露的非流動資產資料基於資產位置，不包括金融工具。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價值739,000港元之額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605,000港元)，並已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25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及無形資產(已於去年全數減值)。

主要客戶資料

期內，本集團與四名(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三名)獨立外部客戶有交易，均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向各名該此等客戶銷售產生之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白銀開採分部客戶A	不適用*	2,579
石油及天然氣分部客戶B	3,018	3,061
石油及天然氣分部客戶C	不適用*	673
資產融資分部客戶D	3,341	不適用*
資產融資分部客戶E	1,818	不適用*
資產融資分部客戶F	1,005	不適用*

* 該等客戶之相應收益並未披露，因其在有關期間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不超過10%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指(i)扣減退貨折扣及貿易折扣後已售貨品之發票價值；及(ii)資產融資服務產生之利息收入及管理費收入（扣減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貨品	3,521	6,313
資產融資服務利息收入	5,156	34
資產融資服務管理費收入	1,008	-
	9,685	6,347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48	50
貿易收入，淨額*	2,525	8,070
	2,673	8,120
收益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29	-
出售無形資產收益	1,231	-
匯兌差額，淨額	9,074	-
	10,334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3,007	8,120

* 期內，本集團已訂立合約以買賣商品，總買賣金額分別為172,1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713,777,000港元）及174,70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705,707,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持有商品買賣的類似合約（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自商品買賣產生的應收款項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0(b)。

5. 融資成本

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逾期其他貸款之利息及其他借貸成本	7,177	3,153
逾期其他貸款之罰金	21,866	18,348
	29,043	21,501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3,520	7,911
折舊	2,620	3,096
預付土地出讓金攤銷	32	33
無形資產攤銷	91	548
樓宇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金	2,392	2,55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4,607	17,186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268	172
	14,875	17,358
匯兌差額，淨額	(9,074)	3,310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已根據本集團所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大陸	1,077	-
遞延－中國大陸	56	1,017
	1,133	1,017

8.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未經審核虧損26,92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37,540,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010,055,568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4,954,806,949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過往期間本公司未行使認股權證對過往期間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有關攤薄之調整。

9. 租賃、保理及貿易應收賬款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應收款項總額	(a)	39,771	47,726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997)	(3,218)
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a)	38,774	44,508
保理應收款項	(b)	151,518	147,043
資產融資服務之管理費應收款項	(c)	3,003	603
貿易應收賬款	(d)	693	988
租賃、保理及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193,988	193,142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部分		(19,329)	(16,472)
非流動部分		174,659	176,670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指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若干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提供予一名承租人（一間由本公司一名董事兼任其董事的公司，主要從事煤炭開採業務）的應收租賃款項原本金額人民幣38,800,000元。租賃應收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三年期貸款浮動利率加上20%利潤率計息，須於三年內分5個半年期（每期人民幣7,127,000元）支付。期內，就租賃應收款項已於損益內確認利息收入98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9. 租賃、保理及貿易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a) (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租賃應收款項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融資租賃 投資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應收款項 的現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租賃 投資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最低租賃 應收款項 的現值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款項：				
一年內	15,909	14,896	15,909	14,058
第二年	15,909	15,694	15,909	14,797
第三年至第五年(首 尾兩年包括在內)	7,953	8,184	15,908	15,653
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	39,771	38,774	47,726	44,508
未來利息收入	(997)		(3,218)	
淨租賃應收款項總額	38,774		44,508	

- (b) 本集團的應收保理款項乃源自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向一間公司(其董事亦為本公司董事)的中間控股公司及一間公司(其監事為本公司董事)的被投資方提供保理服務。該等應收保理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三年期貸款浮動利率加上20%利潤率計息，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並分別由一名債務人結欠一名客戶的應收款項作抵押。期內，就該等應收保理款項已於損益內確認利息收入合共4,17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基於到期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保理款項的賬齡分析為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 (c) 應收管理費乃來源於向上文附註(a)及(b)所述之三間關連公司提供融資租賃及保理服務。管理費按應收款項本金每年1%收取及合共1,00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之管理費收入已於期內損益確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管理費逾期少於或等於六個月(二零一六年：少於六個月)。
- (d) 本集團與白銀與石油及天然氣分部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屬以信用作出，惟就新客戶而言則一般要求彼等預先付款。信用期一般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延至最多六個月。每名客戶設有最高信用限額。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未收應收款項，逾期餘額由管理層定期審閱。

9. 租賃、保理及貿易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d) (續)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	988
一至六個月	693	-
	693	988

非獨立或集體減值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	988
逾期少於三個月	693	-
	693	988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乃關於近期並無拖欠款項記錄之客戶。

已逾期但無減值之應收款項乃關於本集團擁有良好付款記錄之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提撥減值撥備，理由是有關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並認為有關結餘仍可全數收回。

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6,246	6,88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a)	3,643	4,274
商品買賣之應收款項	(b)	174,705	160,613
		184,594	171,775
分類作流動資產部分		(181,942)	(169,182)
非流動部分		2,652	2,593

附註：

- (a) 列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為應收貸款32,326,000港元墊付予獨立第三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逾期。該等結餘於去年全數減值。
- (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商品貿易之應收款項產生自向一間關連公司（其董事亦為本公司之董事）及其附屬公司銷售錄。應收該等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相關交易後90日內支付。期內，與該關連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商品貿易之總額為174,70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400,624,000港元）及相關貿易收入淨額為2,52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8,070,000港元）。

11.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1,884	1,858
六個月至一年	-	813
超過一年	82	80
	1,966	2,751

貿易應付賬款為不計利息，貿易應付賬款一般按60日結算。

12. 股本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7,010,055,568股普通股	2,703,301	2,703,301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4.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承租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一名董事之宿舍。上述租賃商定之年期為一至三年不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到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3,361	3,14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52	1,616
	4,313	4,756

(b)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附註14(a)所詳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就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與Jumbo Talent Group Limited（「Jumbo Talent」，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之出售協議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與Jumbo Talent及鄂爾多斯市恒泰煤炭有限公司訂立補充協議收購燎原30%股權並無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1,72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674,000港元）。

15. 關聯方披露

(a) 除本中期簡明財務報表其他章節詳述之結餘及交易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其他重大關連方結餘及於報告期內並無其他關連方交易。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4,181	3,035
退休後福利	9	-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總額	4,190	3,035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向本集團墊付貸款人民幣5,500,000元（相當於約6,331,000港元）（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15%，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償還，並須交付逾期餘額1%之逾期罰金）之貸款人向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起法律訴訟，要求收回逾期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及罰金。截至報告期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法院作出判決，本集團須支付人民幣8,739,000元（相當於約10,059,000港元，包括貸款本金、利息及罰金）予貸款人。本公司董事認為，已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貸款」內就逾期利息及罰金計提足額撥備。

17.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的呈列及披露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從事天然氣及石油勘探及鑽取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銀礦石開採及提供資產融資及保理服務。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基本維持其適當業務規模。

能源投資

本公司目前在美國德克薩斯州經營上游石油及天然氣勘探與生產項目。目前兩口井在生產中。本公司一直積極監控石油及天然氣價格趨勢及制定勘探及生產方案，以優化投資回報。

白銀開採

本公司透過於中國福建省的附屬公司－中國福建省福建磊鑫礦業有限公司（「福建磊鑫」）經營兩個優質銀礦，即西部礦場及東部礦場。西部礦場持有有效之採礦許可證，核准產能為100,000噸／年（「噸／年」）。礦石加工產能為300噸／日之加工廠經已投產。根據JORC標準，西部礦場的控制及推斷礦產資源分別約為870,000噸及1,710,000噸，其概略儲量約為820,000噸，平均白銀品位為211.4克／噸。東部礦場為一個先進開發項目，持有有效勘探許可證。根據JORC標準，東部礦場的控制及推斷礦產資源分別約為6,350,000噸及1,730,000噸，其概略儲量約為5,950,000噸，平均白銀品位為128.6克／噸。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正檢討西部礦場的的生產計劃、銀價趨勢及成本措施，並已成功更新東部礦場勘探許可證。

本集團最近注意到，中國福建省寧德市政府正在西部礦場及東部礦場附近進行一項水庫興建項目。該興建（如繼續）可能會影響兩個礦場的生產活動及／或增加福建磊鑫的生產成本。該項目仍處於初步階段，目前本集團正與有關當局就水庫項目進行磋商，包括在興建水庫後對未來生產活動的影響以及對本集團的任何補償建議。因此，本集團暫時無法評估該項目對福建磊鑫採礦資產的影響。將在適當時候對上述最新情況作進一步公告。

資產融資

本集團分別透過在中國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即青瑞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青瑞租賃」）及青瑞商業保理有限公司（「青瑞保理」）經營資產融資業務，向各種客戶提供融資租賃及商業保理服務。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青瑞租賃就若干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提供予一名承租人（主要從事煤炭開採業務）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為人民幣33,687,000元（相當於38,774,000港元）。租賃應收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三年期貸款浮動利率加上20%利潤率計息，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償還。管理費按本金額每年1%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青瑞保理自位於中國的兩間公司之保理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31,640,000元（相當於151,518,000港元），保理應收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三年期貸款浮動利率加上20%利潤率計息，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並以債權人結欠客戶應收款項抵押。管理費按本金額每年1%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回顧

收益及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9,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3%。

就美國的石油及天然氣業務而言，本集團(扣除所有權權益)已生產約1,441桶原油、約133,300,000立方英尺天然氣及約5,574桶液化天然氣(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36桶原油、約220,200,000立方英尺天然氣及約7,604桶液化天然氣)。期內石油、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之淨平均售價分別為每桶35.57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桶34.44美元)、每百萬立方英尺2.36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百萬立方英尺1.50美元)及每桶16.34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桶10.51美元)，期內錄得總收益約3,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700,000港元)。期內，石油及天然氣勘探與生產銷售成本約為3,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00,000港元)，主要包括折舊與攤銷、生產相關勞工成本、稅項、供應、公用事業及其他連帶開支。期內美國的石油及天然氣業務錄得毛利率為11%(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

期內並無來自銷售白銀礦石之收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白銀礦石之銷售量約為202噸，而白銀礦石之平均售價約為每噸人民幣10,763元。銷售成本為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折舊。於二零一六年，白銀開採業務錄得毛虧率85%。

期內，本集團亦自提供資產融資服務錄得收益約6,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4,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回顧 (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期內，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13,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100,000港元），主要為匯兌差額約9,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短期銷售錄之貿易收入淨額約2,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期內並無錄得銷售及分銷開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000港元）。期內行政開支約為31,3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34,900,000港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及財務部門之員工成本，包括經營業務產生之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及其他連帶性行政開支。

融資成本

期內，融資成本約為29,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500,000港元），主要為白銀開採業務籌借貸款之利息及罰款開支。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本集團以現金代價6,000,000港元收購TI Systems Ltd（「TI Systems」）41.67%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支付系統開發。投資TI Systems已計入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投資一間聯營公司。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約為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於本期收益表中確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投資一間聯營公司約為5,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主要即資產融資業務利息收入之溢利稅）約為1,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00港元）。

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進行股本集資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回顧 (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之比率）為2.72: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9: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76,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1,700,000港元）。期內，本集團錄得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約22,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4,1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未償還之計息銀行貸款（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其他貸款為約141,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700,000港元），包括貸款本金約46,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600,000港元）以及逾期利息／罰金約95,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100,000港元）。所有其他貸款以人民幣計值。其他貸款約34,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900,000港元）為免息及按每日0.05%至0.5%支付逾期罰金，以及12,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00,000港元）按固定年利率15%計息並支付按逾期結餘計算1%的逾期罰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其他貸款（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貸款）已逾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就(i)其他貸款本金金額約12,100,000港元及(ii)應付佣金費用14,700,000港元，其已計入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其他貸款」內，對本集團提起法律訴訟。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對法律訴訟作出最終判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撥備充足應計利息及罰款。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進行其持續經營業務交易。本集團並無安排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作對沖用途。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23（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8），資本負債比率指負債總額（即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其他貸款）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之比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述披露收購TI System 41.67%股權外，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資本承擔、集團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本公司一間前附屬公司之30%股本權益擁有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人民幣1,500,000元（相當於約1,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用途受限制的定期存款約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港元）已按相關政府機關要求存放於一間銀行，作為開展採礦業務之抵押。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資產抵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人力資源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71名僱員。期內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4,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40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根據僱員（包括董事）個人之表現及經驗、業內普遍慣例及市場比率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保險及公積金供款等員工福利。因應本集團之整體表現，本集團之僱員亦可獲發放酌情花紅。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適當培訓計劃，以促進僱員個人發展及進階。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期內並無購股權已授出或獲行使。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未行使購股權。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本公司將進一步將其業務多元化分散至其他能源行業及非能源行業。環保石頭紙業務目前仍在檢視中，等待若干關鍵技術測試成果。當任何上述投資機會落實時，將發出進一步公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期內，除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守則。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非按指定任期委任，惟全體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值告退。董事會認為，將設有充足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較守則之規定寬鬆。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各董事均已確認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零一七年年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瑞強先生、鹿炳輝先生及李平先生組成。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代表董事會
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宗浩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閻蘅女士、宗浩先生、徐柱良先生、Benjamin Clark Danielson先生及何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趙瑞強先生、鹿炳輝先生、李平先生及劉生明先生。